

涉侨宗族网络的经济福利效应

——来自涉侨族谱的证据

陈方豪 左毅博 龙登高*

摘要:本文研究了涉侨宗族网络对本土成员经济福利的影响及其机制。本文匹配 2005 年全国人口抽样调查数据和涉侨族谱数据,发现同一地区涉侨越多的姓氏族群:(1)具有更好的住房条件,但并未具有更高的教育程度或劳动收入;(2)更大概率在经济上依赖家族其他成员的支持;(3)劳动参与率较低,工作时长较短,但同时也更有可能创业。机制分析显示涉侨宗族网络对本土成员形成了一定的分化效应:一方面,海外亲族提供的经济支持虽然改善了本土成员的生活条件,但也挤出了部分本土成员对人力资本的投资和参与劳动的积极性;另一方面,涉侨宗族网络提供了海外市场信息与融资支持,从而使涉侨的本土族群更容易从事出口方面的生意,促进了创业行为。

关键词:宗族网络;涉侨族谱;侨乡经济

DOI: 10.13821/j.cnki.ceq.2024.05.20

一、引言

海外华人与其祖籍地的宗亲关联是中国式现代化的重要线索(陈奕平和曹锦洲,2023;张国雄,2023;张振江,2023)。自改革开放伊始,海外华人开设的侨资企业长期占到外资企业总量的 60% 到 90%,并集中分布于沿海各省的侨乡区域,是中国非公经济和外向型经济的先驱(龙登高和李一苇,2018;陈方豪和熊瑞驰,2022)。海外华人寄送往家乡的侨汇则是侨乡地区经济建设重要的资金来源(李明欢,2005)。然而,什么因素决定了海外华人反哺家乡的经济行为,又带来了怎样的后续影响?本文以探究涉侨宗族网络对本土成员的经济福利影响及其机制的方式对上述问题作出探索性回答。

海外华人与祖国的密切联系很大程度上可以归结于中华文明中源远流长的宗族文化的影响。在迁居地,海外华人并不因移民而断绝其与祖籍地的联系。一方面,受中华传统

* 陈方豪,暨南大学经济学院;左毅博,暨南大学经济与社会研究院;龙登高,清华大学经济学研究所。通信作者及地址:左毅博,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西 601 号暨南大学,510632;电话:15035752285;E-mail:zuoyibo@stu2021.jnu.edu.cn。本文得到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重大专项(2023JZDZ022)、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青年项目(72403098)、广东省基础与应用基础研究基金(2023A1515110384)、中央高校基本科研业务费专项(23JNQN16)的资助。作者特别感谢赵子乐、张川川、燕红忠、张诚提供的宝贵意见,以及第十三届“国际华商·清华论坛”、《经济研究》第九届文化与经济论坛、2023 年世界海洋文明交流互鉴论坛、2023 年中国世界经济学会年会、2023 年中国青年经济家联谊会广州论坛、2023 年第二十三届中国经济学年会、2023 年中国制度经济学冬季论坛、NCER-CCER 第三届中国经济学研讨会参会者的讨论与建议。当然,文责自负。

文化影响，他们仍然保持着对乡土、家国的认同；另一方面，他们的个人价值很大程度上也需要由家乡宗亲的认可而体现。改革开放后，以宗族为纽带的海外华人网络迅速被激活，为中国内地的经济建设作出了先驱性的贡献（龙登高，1999；陈方豪和熊瑞驰，2022）。

理论上，涉侨宗族网络并不一定对其本土成员的经济福利状况带来正面的影响。一方面，具有经济优势的海外华人可能通过往家乡寄送侨汇的方式直接资助本土成员的各类型消费或投资行为（包括物质资本与人力资本），以直接或间接的方式改善后者的经济福利状况；另一方面，涉侨宗族网络输送的经济资源也可能引致本土成员对外部资助的依赖性，忽视自生能力的培养，长期可能对其带来负面影响。此外，与本土宗族相比，跨境宗族通常具有更强的“海洋性”，即具有更强的包容性、开放性与冒险精神，这可能通过潜移默化的方式影响其本土成员的偏好，从而影响到正负两种渠道的相对强弱（赵子乐和林建浩，2019）。综合而言，涉侨宗族网络发挥是正或负的作用仍留待实证检验的揭晓。

截至目前，针对涉侨宗族网络对改革开放后中国内地经济社会发展影响的严格实证研究仍然十分匮乏。大部分的现有研究以定性为主，少量定量研究侧重于从宏观的层面来测度移民网络对贸易和投资的促进作用（Rauch and Trindade, 2002；蒙英华等，2015），但并未推广到对微观个体的经济福利层面，也并未对宗族在其中发挥的作用做特别的探讨。这是因为该领域实证研究的推进很大程度上受制于数据可得性。第一，在古代中国，民间的对外移民行为并不为官方认可或支持，因而鲜被记录于官方档案并形成系统性的史料（彭慕兰和托皮克，2022）。因此，现有研究大多使用国家层面的移民数量作为一种移民网络的宏观加总度量，但其精细度有限，不适宜与个体数据相匹配使用。第二，个体层面的海外社会联系属于隐私信息，并不轻易可得。少量的外国文献依赖于特定情境下形成的局部样本而非全国代表性的数据开展实证研究（Yang, 2011）。

本文使用最新电子化的涉侨族谱数据库突破上述研究的瓶颈。已有许多研究者注意到族谱在研究宗族网络上所具有的价值（Greif and Tabellini, 2017；潘越等，2019；Zhang, 2020），但较少学者注意到其中记录家族成员迁移活动的特殊子类——涉侨族谱——在研究跨境宗族网络上的独特性。涉侨族谱所具有的一个显著特点是：即使是移民海外的宗族成员，其去向和后代延续仍然会被族谱记录在册（林金枝，1984），这为研究提供了突破口。本文借助涉侨族谱中的地点和姓氏信息，并结合宗族文化中“安土重迁”的内涵^①，得以构建起地区-姓氏层面的涉侨宗族网络测度。这一测度的优势一方面体现在涉侨族谱最初修撰的时期大多可以追溯至明清时期，初始的移民行为要大大早于当前世代，因此对于生活在改革开放后的本土成员而言，基于涉侨族谱的涉侨宗族网络测度是一个历史上前定的（pre-determined）变量，可以大大降低实证上对于社会网络内生性的担忧。另一方面，由于“链式移民”——移民去向的代际相关性——的存在，以宗族为纽带的新移民还在不断产生，长期维持移民地—祖籍地之间的通道（corridor）的存在（孔飞力，2016），直至今

^① 中国宗族文化的内涵和表现形式非常丰富（Freedman, 1965）。本文侧重从“安土重迁”——特定姓氏与地区跨越时间的强关联——展开探讨（袁义达和张诚，2002）。孔飞力（2016）对海外华人在此方面的表现有精妙的论述，本文在第二部分中有详尽的探讨。

日依然联系着宗族的本土与海外成员。^① 因此,涉侨族谱可以视为当代本土成员所具有的海外宗亲联系程度的一种测度。

本文借鉴过往文献的做法,使用涉侨族谱数量测度涉侨宗族网络强度,并进一步细化加总至地区-姓氏层面,匹配 2005 年全国人口抽样调查数据中个人层面的经济福利指标来考察其影响。在控制了过往文献使用的全国层面的族谱数量之后,本文发现涉侨宗族网络依然对本土成员的经济福利产生正面影响,不过呈现一定的分化效应:一方面,涉侨宗族网络改善本土家族成员的财富水平(以住房条件为度量),提高了工作群体成为企业家的概率;另一方面,也导致本土家族成员更有可能依赖家族其他成员的扶持,进而降低自身劳动意愿和减少受教育年限。这些结论在一系列稳健性设定下依然成立。此外,本文使用 1998—2007 年的全国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数据做进一步的研究发现,涉侨宗族网络为本土私营企业家提供海外信息渠道,从而促进了企业的出口,而一般的宗族网络则无法发挥类似的功能。本文的实证发现表明“心系故乡”“反哺桑梓”的传统宗族文化延续至了海外华人群体,并经由宗族的纽带从直接和间接两个渠道改善了本土家族成员的经济福利状况,还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侨乡的经济结构。

二、背景与文献综述

(一) 国际移民对迁出国(地区)的经济社会影响

在全球化时代,国际移民作为连接国家之间的桥梁,促进了贸易、投资、科技创新、价值观念的流动,深刻影响了当今世界的政治经济文化格局(Rauch and Trindade, 2002; Saxonian, 2006)。显然,移民行为会同时影响流入地流出地的经济社会状况,但由于数据可得性的不对称,大部分现有文献集中关注移民对于迁入地(通常是发达国家)带来的影响(Sequeira et al., 2020),而对于移民行为对其迁出地(通常是发展中国家),特别是留守迁出地的本土家庭成员的影响研究则相对缺乏。

从国际比较来看,关于移民对于迁出地的经济影响是正或负仍存在一定分歧。对发展中国家而言,其海外移民寄往留守家庭成员的侨汇(remittance)可以促进本地的物质资本投资(Giuliano and Ruiz-Arranz, 2009),补贴留守家庭成员的消费并资助他们进行人力资本投资(Yang, 2011),从而带来正面的效应。但另一方面,由于移民通常具有较高的教育水平和劳动效率,他们的离开也可能导致严重的劳动力和人力资本流失,从而制约了祖籍国的发展潜力(Docquier and Rapoport, 2012)。此外,海外移民网络通过克服信息和制度壁垒,也可以对发展中国家产生间接的溢出效应,包括但不限于促进了贸易(Rauch and

^① 在附录 I 中,本文以涉侨族谱《南安诗山坊前黄氏族谱》为例梳理了侨乡移民的两个典型特征:(1)在个人层面,移民去向的选择具有极强的代际相关性(即“链式移民”);(2)即使对于新中国成立后乃至改革开放前后出生的群体,仍然有很高比例成为初代移民(数据中全世代平均初代移民概率为 10%,而在新中国成立至改革开放时期的初代移民概率也约有 6%—9%),且他们的移民去向地和早期宗族成员的去向地仍然保持着明显的相关性。以上两点说明,涉侨族谱所表征的涉侨宗族网络是一种时至今日依然可以发挥实际动员能力的社会组织,而不单纯是一种文化层面的传承。限于篇幅,附录未在正文列示,感兴趣的读者可在《经济学》(季刊)官网(<https://ceq.ccer.pku.edu.cn>)下载。

Trindade, 2002)、投资(Burchardi et al., 2019)和技术传播(Saxenian, 2006)。本文的研究为这一支文献提供来自中国——拥有悠久移民历史的最大发展中国家——的微观实证证据。

聚焦于中国,过往研究长期致力于探究海外华人在中国的发展中扮演的角色。中国是一个拥有悠久移民历史的国家,最早可追溯至唐宋时期。移民活动数百年来绵延不绝,建立起了侨乡与迁入地之间的一条条移民通道,编织出了一幅波澜壮阔的移民网络(孔飞力,2016)。改革开放后,上述移民网络得以激活,海外华人得以以多种多样的形式参与到中国的现代化建设之中(任贵祥,2009;陈奕平和曹锦洲,2023):一方面,海外华人以投资企业的方式开启了中国利用外资的实践,引领了中国非公经济的发展(龙登高和李一苇,2018;陈方豪和熊瑞驰,2022;Chen et al., 2023)。另一方面,海外华人还经常参与对家乡的转移支付,例如寄送侨汇,或对家乡交通、教育、医疗等领域的公共品进行慈善捐赠等,从而促进了家乡的经济社会发展(张秀明,2008)。间接来看,海外华人还在与内地的互动中产生了诸多方面的溢出效应:例如提供海外市场信息、传播市场观念、促进制度开放等(龙登高,2001;蒙英华等,2015)。

本文对该部分文献的主要贡献为:借助中国的宗族文化内涵,创新地引入使用涉侨族谱这一新材料,从微观层面对过往难以观测到的本土个体的海外移民网络进行了测度,克服了数据的缺失,并结合全国代表性的数据综合评估了涉侨宗族网络的福利效应。

(二) 宗族文化与宗族网络

中华传统文化深刻影响着当代经济的发展(林建浩等,2018),从诸多方面塑造着中国不同于西方的发展道路(Greif and Tabellini, 2017)。近年来的研究发现,一些历经长期演化的中国内部的区域性文化,如海洋性文化、商帮文化等,对当代中国的商业与经济活动产生了长远影响(赵子乐和林建浩,2019;刘蓝予等,2021)。本文将研究的视角拓展至一个容易被忽视但是同样浸润于中华传统文化的群体——海外华人。

海外华人与祖国的密切联系很大程度上可以归结于中华文明中源远流长的宗族文化的影响。中国的宗族文化脱胎于中国传统乡村社会长期聚族而居而形成的“差序格局”属性(费孝通,1998),形成了宗族成员对于“落叶归根”“衣锦还乡”“造福桑梓”的心理需要,具有很强的延续性。这样的宗族文化很大程度上延续到了海外华人群体之中,表现为一种“离乡不离根”的中国特色迁移文化。如孔飞力(2016,前言,第4—5页)所阐释,“在英语当中,无论就严谨词义或口语表达而言,‘(向外)’移民(emigrant)都意味着‘一个人离开本地而(长久地)居住于另一地’。但中文词汇中找不到能够完全与之相对应的词汇。尽管难以获得确凿数据,但显而易见的事实是,长期以来,绝大多数中国‘移民’的意愿并非在外国长期定居,而是在国外工作一段时间后就回归故里。而且,数百万‘移民’也的确仅仅是‘侨’居他国。长期以来,中国人家庭在空间上的分布模式,连同其外出务工、寄钱回去家里的策略,无不显示出我们正在考察的,是一种假定移民及其家乡(即‘侨乡’)之间存在持续联系的‘劳动力分布系统’。因而,事情的本质不是‘分离’,而是‘联系’。虽然许多移民事实上在中国以外的地方安了家,但这并没有减少原先语境的重要性:大多数人与其

说是确定性地‘离开中国’，还不如说他们正在扩展劳动者和家庭之纽带的空间维度。”然而，尚未有研究者对这样一种与移民活动相融合演化的特殊宗族文化产生的影响展开实证研究。

已有丰富的研究表明，乡村社会中的社会网络，尤其是以血缘或姓氏为纽带构建起的宗族网络在介绍非农工作(章元和陆铭, 2009)、外出打工(郭云南和姚洋, 2013)、获取融资(马光荣和杨恩艳, 2011; 林建浩等, 2016)、促进创业(Peng, 2004; 陈斌开和陈思宇, 2018; Zhang, 2020)等方面发挥了重要的作用，可以说是改革开放后私营经济发展背后的重要微观基础。本文对这一支文献的贡献在于实证检验了跨境宗族网络是否发挥了有别于一般宗族网络的作用。

在实证测度上，早期的研究通常使用微观调查数据中村庄中同姓人口规模或占比作为宗族规模的测度，以是否拥有宗祠、族谱作为宗族强度的测度(郭云南和姚洋, 2013; 林建浩等, 2016)。后期随着具有全国代表性的族谱数据库被建立起来，学者们开始直接使用族谱数量作为地区宗族文化的代理变量(Greif and Tabellini, 2017; 潘越等, 2019; Zhang, 2020)。此处本文的贡献在两个方面：第一，本文首次使用涉侨族谱这一新的材料来源，将宗族网络的测度涵盖到了海外华人群体(林金枝, 1984)；第二，本文将族谱数量进一步细化加总至地区-姓氏层面，一来更好地体现宗族以姓氏为组织单位的特征，二来降低族谱原始数据存在的采样偏差(sampling bias)对于结果的影响，三来大大降低了出现遗漏变量的可能性。

三、数据与实证策略

(一) 数据来源及变量构造

1. 涉侨族谱与全国族谱

本文使用的核心资料来自暨南大学图书馆提供的华侨华人族谱数据库。该数据库收录了来自福建、广东、浙江等海外移民大省自明清两代起的 376 份共三千余册涉侨族谱，就笔者所知是全国目前唯一系统性整理该类型族谱的独特数据库。涉侨族谱所具有的一个显著特点是：即使是移民海外的宗族成员，其去向和后代延续仍然会被族谱记录在册(林金枝, 1984)，这使得研究者可以观察到本土个体与海外华人之间的亲缘关系。

一份涉侨族谱的存在同时反映了“涉侨”和“宗族网络”两方面的信息，因而要精准评估“涉侨”方面带来的效应，研究者还需要控制本土“宗族网络”带来的影响。本文参考过往文献中的做法(Greif and Tabellini, 2017; 潘越等, 2019; Zhang, 2020)，使用从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的《中国家谱总目(CCCG)》中收录的大约 46 000 本来自全国的族谱作为本土宗族网络的测度素材。

值得注意的是，两份族谱数据库的原始数据都存在不同程度的采样偏差。^① 针对此问题，本文在实证分析时将基准回归仅限定于族谱数据覆盖较好、海外人口前三的典型侨乡

^① 附录 II 对原始的族谱数据做了详细的描述。

省份——福建、广东、浙江三省，并通过实证设定对采样偏差加以克服。

为了实证测度涉侨宗族网络，本文手动将涉侨族谱中的姓氏和祖籍地（精细到地级市层面）位置信息电子化，并将族谱的数量加总到地级市-姓氏层面，作为涉侨宗族网络强度的代理变量。类似于涉侨族谱，本文使用 Dincecco and Wang(2020)标注后的姓氏和谱系位置的信息将全国族谱数量加总到地级市-姓氏层面，作为本土宗族网络强度的代理变量。

2. 2005年全国人口抽样调查数据

本文使用国家统计局开展的2005年全国人口抽样调查数据作为个人层面经济社会状况的变量来源。选择该数据库的原因有两点：第一，该数据库具有官方普查性质，访问了全国0.2%的人口，在地级市层面具有全国代表性且覆盖了全国绝大多数的地市，因此要优于大多数的微观调查数据库；第二，该数据库汇报了个人层面丰富的有关住房、收入、教育、就业情况等的信息。特别地，该数据还提供了受访者的姓氏信息，从而本文可通过被访者姓氏和位置信息将其与涉侨族谱、全国族谱数据进行匹配。

3. 全国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数据库

本文使用1998—2007年的全国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数据库来研究涉侨宗族网络对于私营企业经营的影响。该数据库是目前可获得的最大的中国工业企业数据库，在产出意义上对地区经济具有较高的代表性(Brandt et al., 2014)。本文参照余森杰(2013)的方法进行样本筛选，并通过企业法人姓氏和位置信息与涉侨族谱、全国族谱数据进行匹配。

附录Ⅲ对本文使用的变量的来源、定义与描述性统计做了一个综合的介绍。附录Ⅳ对工业企业的处理流程做了相应说明。

(二) 实证策略

1. 回归方程

为了评估涉侨宗族网络对于个人层面经济社会福利的影响，本文的基准回归方程设定如下：

$$Y_{isoc} = \beta_1 \times Clan_{so} + \beta_2 \times Diaspora_{so} + \alpha_s + \delta_c + \theta \times X_i + \epsilon_{isoc}, \quad (1)$$

其中下标*i*、*s*、*o*、*c*分别代表个人、姓氏、出生地级市、当前所在地级市。 α_s 和 δ_c 分别为姓氏和所在地（地级市层面）固定效应，控制了姓氏之间、地市之间固有的发展水平差异。 Y_{isoc} 是本文关心的被解释变量，表示一系列个人层面的经济社会地位指标，包括住房条件、收入水平、职业、教育等。姓氏*s* 在其出生地市*o* 的全国族谱数量 $Clan_{so}$ 和涉侨族谱数量 $Diaspora_{so}$ ，作为宗族网络强度的代理变量，是本文主要关心的解释变量。同时加入两个解释变量的目的在于可以区分本土宗族网络和涉侨宗族网络带来的影响。为了使族谱数量系数得到更好的解读，也为了使得两类族谱数量系数的经济效应相对可比，本文将全国族谱数量、涉侨族谱数量在个人层面标准化为均值为0、标准差为1的z-score，从而使系数解读转变为相同标准差的数量变化引起的效应差异。

本文还进一步控制了一系列个人层面的控制变量 X_i ，包含性别、年龄、年龄的平方、家庭人口、健康状况、民族、户口性质以及婚姻状态。

最后, ϵ_{isoc} 表示随机误差项。如无特殊说明,本文将标准误聚类于地级市层面。

2. 实证策略的探讨

由于多数族谱初次修撰于明清时期,对于本文的研究对象而言是历史上前定的变量,因此反向因果不太可能影响本文的识别策略。本文面临的主要识别挑战在于族谱数据库固有的采样偏差。针对此问题,本文采取了两方面的措施加以克服。

第一,本文将基准回归样本限定于族谱数据覆盖较好、海外人口前三的典型侨乡省份——福建、广东、浙江。^① 第二,本文进一步将族谱数量细化加总至出生地-姓氏层面。这么做一来更好地体现“宗族”以姓氏为组织单位的特征,提高了估计的准确度;二来本文得以控制所在地的固定效应,从而减轻族谱数据对地理空间代表性的依赖:该实证设定相当于在相同地区比较具有不同涉侨密度的姓氏之间的差异。作为对照,过往研究通常只在地区层面加总族谱数量作为宗族网络的度量,因此将分析层面细化至地区-姓氏层面也是本文与过往文献形成差异的主要创新之处。

四、实证结果

(一) 涉侨宗族网络的财富收入效应

1. 住房条件

表 1 呈现了以住房条件为被解释变量的方程(1)的估计结果。住房构成了中国家庭的主要财富资产,且与个人的消费密切相关(黄静和屠梅曾,2009),因此本文以其作为个体的财富和消费指标的代理变量^②。

第(1)—(3)列的结果显示,个人出生地的姓氏每增加 1 个标准差数量的全国族谱,家庭人均住房建筑面积平均增加 0.691 平方米,家庭人均房间数平均增加 0.013 间,拥有独立厕所的概率提高 1.6%;而每增加 1 个标准差数量的涉侨族谱,家庭人均住房建筑面积平均增加 0.503 平方米,家庭人均房间数平均增加 0.012 间,拥有独立厕所的概率提高 0.5%。这表明无论是本土宗族网络和涉侨宗族网络都能显著改善个人的住房状况。第(4)列的结果表明,本土宗族网络和涉侨宗族网络都显著提高了个人拥有住房的概率。第(6)列使用不拥有独立住房的群体作为回归样本,显示本土宗族网络对家庭人均在租房上的花销没有显著影响,而涉侨宗族网络却显著降低了家庭人均在租房上的花销。

综合而言,在控制了本土宗族网络的影响后,涉侨宗族网络仍对本土家族成员的住房条件有明显的改善作用,且主要通过资助自主购建住房实现。这反映了海外华人相对于本土成员具有较强的经济实力,可以为本土成员提供充裕的转移支付以支持其在住房方面的投资。自有住房作为一种“地位商品”(status good),可以最大程度直接展示海外华人对故乡成员的扶持,建立海外华人在家乡的认可度,满足其“造福桑梓”的一种心理需要,这与很多侨乡地区的现实是一致的,也是宗族文化的一种直接体现(李明欢,2005)。

^① 对区域异质性的探讨详见附录 V。

^② 2005 年全国人口抽样调查数据并未汇报个人消费方面的数据。

表1 涉侨宗族网络与住房条件

	家庭人均住 房建筑面积 (平方米)	家庭人均住 房房间数(间)	住房内拥有 独立厕所 (是=1)	拥有购建住 房(是=1)	家庭人均购 建住房费用 (元)	家庭人均月租 房费用(元)
	(1)	(2)	(3)	(4)	(5)	(6)
标准化的全国族谱数量	0.691*** (0.203)	0.013*** (0.003)	0.016*** (0.004)	0.020*** (0.005)	-0.005* (0.002)	-0.003 (0.005)
标准化的涉侨族谱数量	0.503*** (0.183)	0.012** (0.005)	0.005** (0.002)	0.013*** (0.004)	0.002 (0.001)	-0.009** (0.003)
观测数	338 850	338 850	338 850	338 850	266 097	72 601
调整后 R^2	0.232	0.270	0.155	0.287	0.641	0.362
控制变量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姓氏固定效应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地级市固定效应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注：括号内为稳健标准差，聚类到地级市层面；***、**、*分别代表结果在1%、5%、10%统计意义上显著，下同。第(5)列使用拥有购建住房(有自建住房或购买商品房或购买经济适用房或购买原公有住房)的群体样本，第(6)列使用租赁公有住房、租赁商品住房等的群体样本。第(5)列和第(6)列对家庭人均购建住房费用(元)、家庭人均月租房费用(元)做了反双曲正弦函数(arcsinh)的变换。

2. 收入状况

表2估计了涉侨宗族网络对于本土成员收入状况的影响。第(1)—(4)列的结果显示，随着涉侨宗族网络的增强，个人有更小的概率以劳动收入作为主要的生活来源，而更大概率仰赖其他家庭成员的转移支付生活。本土宗族网络也有类似的效果，但它同时会显著降低个人依赖保障性收入生活的概率。第(5)列考虑劳动收入不为零的工作样本，发现涉侨宗族网络不仅显著降低了个人以劳动收入作为主要收入来源的概率，还降低了劳动收入的金额，而本土宗族网络则没有发现类似的效果。两种宗族网络的效果差异可能反映拥有海外宗族联系的个体获得的转移支付额度较高，劳动积极性受到了削弱。综合表1和表2，具有海外宗族联系的个人并未拥有更高的收入水平却有更好的居住条件，这更加佐证了海外华人对家乡存在转移支付的行为。^①

表2 涉侨宗族网络与收入状况

	年龄 $\geqslant 16$ 子样本				上月劳动收入 >0 子样本
	主要生活来源 是否由家庭其 他成员供养 (是=1)	主要生活来源 是否为保障性 收入(是=1)	主要生活来源 是否为财产性 收入(是=1)	主要生活来源 为劳动收入 (是=1)	上月劳动收入(元)
	(1)	(2)	(3)	(4)	(5)
标准化的全国族谱数量	0.004** (0.002)	-0.0009* (0.0004)	0.0004 (0.0003)	-0.003** (0.001)	0.001 (0.003)

① 更多有关涉侨宗族网络促进转移支付的证据详见附录I。

(续表)

	年龄 $\geqslant 16$ 子样本				上月劳动收入 >0 子样本
	主要生活来源 是否由家庭其 他成员供养 (是=1)	主要生活来源 是否为保障性 收入(是=1)	主要生活来源 是否为财产性 收入(是=1)	主要生活来源 为劳动收入 (是=1)	上月劳动收入(元)
	(1)	(2)	(3)	(4)	(5)
标准化的涉侨族谱数量	0.004*** (0.001)	-0.0002 (0.0004)	0.0001 (0.0001)	-0.004*** (0.001)	-0.009** (0.004)
观测数	329 774	329 774	329 774	329 774	217 553
调整后 R^2	0.232	0.2142	0.0076	0.304	0.440
控制变量	是	是	是	是	是
姓氏固定效应	是	是	是	是	是
地级市固定效应	是	是	是	是	是

注: 第(1)—(4)列使用年龄在 16 岁及以上的群体样本, 第(5)列使用年龄在 16 岁及以上且上月劳动收入 >0 的群体样本, 并对上月劳动收入(元)做了反双曲正弦函数的变换。

总而言之, 海外宗族一方面提供了充裕的转移支付, 改善了本土成员的消费和财富水平, 但另一方面可能养成了本土成员的依赖性, 对本土成员劳动供给(包括劳动参与与劳动时长)形成了负面激励, 挤出了本土成员人力资本的投资。

(二) 涉侨宗族网络的人力资本效应

1. 教育状况

本文首先检验涉侨宗族网络是否促进了本土成员在教育方面的人力资本投资, 结果展示于表 3。第(1)列的数据表明, 平均而言, 当个人出生地的姓氏每增加 1 个标准差数量的全国族谱时, 个人受教育年限将增加 0.029 年, 而个人出生地的姓氏每增加 1 个标准差数量的涉侨族谱时, 个人受教育年限则将减少 0.007 年。第(2)—(6)列将取得不同教育程度作为哑变量进行进一步回归发现, 拥有更强本土宗族网络的个体更有可能获得大于小学和初中的教育程度, 而拥有更强涉侨宗族网络的家族成员虽然更为可能取得大于初中的教育程度, 但接受过最低教育与取得高等教育程度方面却有显著降低的可能性。概言之, 涉侨宗族网络可能对于本土成员的人力资本投资产生了挤出效应, 这与本土宗族网络发挥的作用有所差异。

出现这一现象的可能原因有两点: 第一, 海外华人为其本土宗族成员提供的经济帮助更加慷慨, 使得本土成员养成了更强的依赖性; 第二, 海外华人还可能会为本土成员提供海外市场的商业资源, 引导家族成员在家族已经擅长的商业活动上投入更多的时间和精力, 削弱了本土成员的学习动机, 提高了接受教育的机会成本, 从而对本土家族成员的教育水平产生一定的挤出影响。

表3 涉侨宗族网络与教育状况

	受教育年限 (年)	接受过教育 (是=1)	大于小学教 育程度 (是=1)	大于初中教 育程度 (是=1)	大于高中教 育程度 (是=1)	大于专科教 育程度 (是=1)
	(1)	(2)	(3)	(4)	(5)	(6)
标准化的全国族谱数量	0.029*** (0.008)	0.001 (0.000)	0.003*** (0.001)	0.005*** (0.001)	0.0007 (0.0005)	0.0002 (0.0003)
标准化的涉侨族谱数量	-0.007*** (0.003)	-0.001* (0.000)	-0.002*** (0.000)	0.001** (0.000)	-0.0002 (0.0003)	-0.0003 (0.0002)
观测数	338 850	338 850	338 850	338 850	338 850	338 850
调整后 R^2	0.486	0.316	0.395	0.268	0.1589	0.0698
控制变量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姓氏固定效应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地级市固定效应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2. 就业状况

表4使用工作年龄(16岁及以上)的子样本展示了一系列个人就业与职业层面的指标对宗族网络回归的结果。第(1)列的结果表明,无论是本土还是海外的宗族网络,随着其强度增加,个体参与劳动力市场的概率会大大降低。第(2)列进一步发现即使进入了劳动力市场,拥有更强本土和涉侨宗族网络的个体每周的劳动时间也会更短。该结果反映,宗族网络(无论本土或是海外)具有的“输血”效应很大程度上削弱了本土宗族成员的劳动积极性,挤出了它本该具有的“造血”效应,与表2的发现相一致。

第(3)列继续使用工作样本进行探究,发现拥有更强本土宗族网络或涉侨宗族网络的本土家族成员更有可能留守其出生地而非迁移至外地。这显示宗族网络的影响具有一定的本地性,也是对“安土重迁”内涵的一种直接体现。宗族网络可以为本土家族成员在本地提供各类型的资源和社会资本,使他们更倾向于保持在祖籍地生活 and 工作。

在职业选择方面,第(4)列显示,本土宗族网络或涉侨宗族网络并不会提高本土家族成员在公共部门工作的概率。这一结果并不令人意外。公共部门的工作通常具有较高的教育水平门槛,而上文表3的结果显示,过强的涉侨宗族网络反而会挤出本土宗族成员在教育方面的投资。然而,根据第(5)列,在控制了本土宗族网络的影响之后,涉侨宗族网络的本土成员仍更有可能成为私营企业家,说明涉侨宗族网络的“造血”效应可能主要通过促进本土成员创业来实现。

表 4 涉侨宗族网络与就业状况

	年龄 ≥ 16 子样本				
	上周在工作 = 1 子样本				
	上周在工作 (是 = 1)	上周工作小时 数(小时)	发生迁移 (是 = 1)	在公共部门工 作(是 = 1)	私营创业 (是 = 1)
	(1)	(2)	(3)	(4)	(5)
标准化的全国族谱数量	-0.004** (0.001)	-0.301*** (0.043)	-0.027*** (0.006)	0.001 (0.001)	0.005** (0.002)
标准化的涉侨族谱数量	-0.004*** (0.001)	-0.140* (0.073)	-0.019*** (0.005)	0.001** (0.000)	0.002*** (0.001)
观测数	329 774	217 330	217 330	217 330	217 330
调整后 R^2	0.302	0.106	0.482	0.270	0.066
控制变量	是	是	是	是	是
姓氏固定效应	是	是	是	是	是
地级市固定效应	是	是	是	是	是

注: 第(1)列使用年龄在 16 岁及以上的群体样本, 第(2)—(5)列使用年龄在 16 岁及以上且上周在工作(上周工作时间大于 0)的群体样本。

五、涉侨宗族网络的“海洋性”

本文第四部分证实了涉侨宗族网络具有两面性的福利效应^①, 然而发现宗族网络具有福利效应的研究并不鲜见。值得注意的是, 涉侨宗族网络有别于一般宗族网络之处在于其“海洋性”——宗族网络延伸至海外, 从而使本土成员的经济行为直接或间接地与海外市场发生联系, 因此本部分致力于探究涉侨宗族网络有别于本土宗族网络的“海洋性”维度。具体而言, 本文使用 1998—2007 的全国工业企业数据库中福建、广东、浙江三省的本土私营企业样本估计如下的方程(2):

$$Y_{ijsc} = \beta_1 \times Clan_{sc} + \beta_2 \times Diaspora_{sc} + \mu_t + \delta_c + \lambda_j + \theta \times X_{it} + \epsilon_{ijsc}, \quad (2)$$

其中, 下标 i, j, s, c, t 分别代表企业、行业、法人代表的姓氏、企业当前所在地市和年份。 Y_{ijsc} 表示一系列企业层面的经济指标, 包括出口、全要素生产率和资本密度。 $Clan_{sc}$ 和 $Diaspora_{sc}$ 是本文核心的解释变量, 分别表示法人姓氏 s 在所在地市 c 的全国族谱数量和涉侨族谱数量。 X_{it} 为一系列企业层面的控制变量, 包括企业存续年数、政府资本占比、港澳台资本占比以及外商资本占比。 $\mu_t, \delta_c, \lambda_j$ 分别为年份、地市和行业(2 位数)固定效应, 控制了年份之间、地市之间、行业之间固有的差异。最后, ϵ_{ijsc} 表示随机误差项。

与预期相一致, 本文发现涉侨宗族网络在广延边际(是否出口)、集约边际(出口额度)

^① 本文还进行了一系列稳健性检验, 包括更换宗族网络的度量方式、使用迁移子样本、控制当地同姓氏人口规模、使用编制时间早于 1950 年的族谱、区域异质性等。具体结果见附录 V。

和专业化程度(出口比重)上都可以促进企业的出口。根据表5,本文发现企业所在地级市里其法人代表的姓氏每增加1个标准差数量的涉侨族谱,企业出口的概率会提高0.5%,出口的金额提高5.9%,出口额占工业总产值比重提高0.5%。作为对照,本土宗族网络对于企业的出口行为并没有促进作用,甚至还产生了显著的负向作用,说明涉侨宗族网络和本土宗族网络虽然都可以促进其成员的创业行为,但其发挥作用的机制有异质性,前者主要发挥作用于国际市场,后者则侧重于本土市场。过往研究中,蒙英华等(2015)发现华人移民网络促进了中国企业出口,但并未对其中宗族的特殊作用作出探讨。赵子乐等(2020)发现相同姓氏的私营企业家之间会分享出口市场信息,但并没有说明出口网络是如何起源的。本文的实证发现可以调和两篇文献的发现,显示中国的出口网络很可能是由涉侨宗族网络建立起来的^①。

表5 涉侨宗族网络的“海洋性”

	是否出口 (是=1)	出口额度 (千元)	出口额度占工业 总产值的比例	全要素生产率	资本密度 (千元/人)
	(1)	(2)	(3)	(4)	(5)
标准化的全国族谱数量	-0.003** (0.002)	-0.032* (0.016)	-0.004*** (0.001)	-0.0003 (0.0006)	0.004** (0.002)
标准化的涉侨族谱数量	0.005* (0.003)	0.059** (0.028)	0.005*** (0.002)	0.0001 (0.0004)	0.006*** (0.002)
观测数	48 249	48 249	48 249	37 757	48 249
调整后 R^2	0.159	0.163	0.156	0.8018	0.188
控制变量	是	是	是	是	是
年份固定效应	是	是	是	是	是
地级市固定效应	是	是	是	是	是
行业(2位数)固定效应	是	是	是	是	是

注:第(2)列和第(5)列对企业出口额度、资本密度做了反双曲正弦函数的变换。

需要注意的是,除了社会网络之外,企业的出口行为还可能受到企业生产率的影响(Melitz, 2003)。现实中,涉侨宗族网络也有以提升本土企业生产率的方式——如分享先进的技术和管理经验等——促进企业出口。第(4)列的结果排除了这一可能,无论是本土宗族网络还是涉侨宗族网络都没有显著提升本土私营企业的全要素生产率。这与我国私营出口企业中存在大量低生产率的加工贸易企业的事实是一致的(戴觅等,2014)。

最后,第(5)列还实证检验了海外华人是否对其宗族成员创业提供了融资的帮助。本文将企业的固定资产净值除以员工人数(即资本密度)之后再做反双曲正弦函数变换作为被解释变量,重新估计方程(2),发现不论是本土宗族网络还是涉侨宗族网络都显著提高了私营企业的资本密度。这表示涉侨宗族网络为本土宗族成员提供了融资支持,资金更

^① 附录VI为涉侨宗族网络的出口溢出效应提供了进一步的证据,表明涉侨宗族网络能经由引进外商直接投资(FDI)的方式将出口的市场信息传递给本土私营企业,且这种市场信息传递只发生在同姓之间。

加充裕的本土企业因此增加了对于固定资产的投资。

综上所述,涉侨宗族网络可以为其本土成员提供类似于本土宗族网络的融资功能(马光荣和杨恩艳,2011;林建浩等,2016),但是本土宗族网络却无法提供类似于涉侨宗族网络提供的在国际市场开展生意的诸多便利,两种功能的综合降低了涉侨的本土族群从事出口方面的生意的进入门槛。

六、未来拓展

本文借助最新电子化的涉侨族谱数据库,从实证上验证了华侨华人群体确实存在对家乡较强的反哺倾向,使得他们成为中国实现对外联络、对内发展的重要外部资源,因此本文为侨务工作的战略意义提供了学理支持,也为后续有关侨务政策的研究奠定了基础。一个值得拓展的方向是研究什么因素影响了华侨华人的归国和反哺意愿。随着海外华人的代际更迭,第二、三代移民对于中华文明、宗族文化的认同有逐渐弱化的趋势。对此,新时代的侨务工作要积极主动,不仅重视“带回来”,更需要“走出去”,要积极联系海外华人社团群体,促进海内外年轻群体之间的交流合作,弘扬与巩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对于新一代海外华人华侨的影响力和感召力。此外侨务政策也应当与时俱进地调整自身工作的重点方向(例如,从“引侨资”向“引侨智”转变),从而更好地服务于国家发展的战略。

参 考 文 献

- [1] Brandt, L., J. Van Biesebroeck, and Y. Zhang, “Challenges of Working with the Chinese NBS Firm-level Data”, *China Economic Review*, 2014, 30, 339-352.
- [2] Burchardi, K. B., T. Chaney, and T. A. Hassan, “Migrants, Ancestors, and Foreign Investments”, *The Review of Economic Studies*, 2019, 86(4), 1448-1486.
- [3] 陈斌开、陈思宇,“流动的社会资本:传统宗族文化是否影响移民就业?”,《经济研究》,2018年第3期,第35—49页。
- [4] 陈方豪、熊瑞驰,“以侨为侨——侨资企业与中国的外向型发展”,《中国经济学》,2022年第1期,第118—158页。
- [5] Chen, F., R. Xiong, and X. Zhang, “Familiar Strangers: The Role of Diaspora Networks in Foreign Investment and Long-run Development”, *SSRN Working Paper*, 2023, 4004159.
- [6] 陈奕平、曹锦洲,“国际移民与祖籍国经济现代化——以华侨华人为例的分析”,《华人华侨历史研究》,2023年第2期,第6—15页。
- [7] 戴觅、余森杰、Madura Maitra,“中国出口企业生产率之谜:加工贸易的作用”,《经济学》(季刊),2014年第13卷第2期,第675—698页。
- [8] Dincecco, M., and Y. Wang, “Internal Conflict and State Development: Evidence from Imperial China”, *SSRN Working Paper*, 2020, 3209556.
- [9] Docquier, F., and H. Rapoport, “Globalization, Brain Drain, and Development”, *Journal of Economic Literature*, 2012, 50(3), 681-730.
- [10] 费孝通,《乡土中国、生育制度》。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1998年。
- [11] Freedman, M., *Lineage Organization in Southeastern China*. London: University Athlone Press, 1965.
- [12] Greif, A., and G. Tabellini, “The Clan and the Corporation: Sustaining Cooperation in China and Europe”, *Jour-*

- nal of Comparative Economics*, 2017, 45(1), 1-35.
- [13] Giuliano, P., and M. Ruiz-Arranz, "Remittances, Financial Development, and Growth", *Journal of Development Economics*, 2009, 90(1), 144-152.
- [14] 郭云南、姚洋,“宗族网络与农村劳动力流动”,《管理世界》,2013年第3期,第69—81页。
- [15] 黄静、屠梅曾,“房地产财富与消费:来自于家庭微观调查数据的证据”,《管理世界》,2009年第7期,第35—45页。
- [16] 孔飞力,《他者中的华人:中国近现代移民史》。南京:江苏人民出版社,2016年。
- [17] 李明欢,《福建侨乡调查:侨乡认同、侨乡网络与侨乡文化》。厦门:厦门大学出版社,2005年。
- [18] 林建浩、徐现祥、才国伟,“基于中国传统视角的文化与经济研究”,《经济研究》,2018年第11期,第199—203页。
- [19] 林金枝,“从福建侨乡族谱看南洋华侨史的若干问题”,《历史研究》,1984年第4期,第105—133页。
- [20] 林建浩、吴冰燕、李仲达,“家庭融资中的有效社会网络:朋友圈还是宗族?”,《金融研究》,2016年第1期,第130—144页。
- [21] 刘蓝予、周黎安、吴琦,“传统商业文化的长期经济影响——基于明清商帮的实证研究”,《管理世界》,2021年第11期,第106—120页。
- [22] 龙登高,“粤闽侨乡的经济变迁——来自海外社会资源的影响”,《华侨华人历史研究》,1999年第3期,第51—55页。
- [23] 龙登高,“粤闽侨乡先行改革的社会成本分析”,《华侨华人历史研究》,2001年第3期,第1—8页。
- [24] 龙登高、李一苇,“海外华商投资中国40年:发展脉络、作用与趋势”,《华侨华人历史研究》,2018年第4期,第1—13页。
- [25] 马光荣、杨恩艳,“社会网络、非正规金融与创业”,《经济研究》,2011年第3期,第83—94页。
- [26] Melitz, M. J., “The Impact of Trade on Intra-Industry Reallocation and Aggregate Industry Productivity”, *Econometrica*, 2003, 71(6), 1695-1725.
- [27] 蒙英华、蔡宏波、黄建忠,“移民网络对中国企业出口绩效的影响研究”,《管理世界》,2015年第10期,第54—64页。
- [28] 潘越、宁博、戴亦一,“宗姓认同与公司治理——基于同姓高管‘认本家’情结的研究”,《经济学》(季刊),2019年第1期,第351—370页。
- [29] 彭慕兰、史蒂文·托皮克,《贸易打造的世界:1400年至今的社会、文化与世界经济》。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22年。
- [30] Peng, Y., “Kinship Networks and Entrepreneurs in China’s Transitional Economy”, *American Journal of Sociology*, 2004, 109(5), 1045-1074.
- [31] 阮荣平、郑风田,“市场化进程中的宗族网络与乡村企业”,《经济学》(季刊),2012年第1期,第331—356页。
- [32] Rauch, J. E., and V. Trindade, “Ethnic Chinese Networks in International Trade”, *Review of Economics and Statistics*, 2002, 84(1), 116-130.
- [33] 任贵祥,《海外华侨华人与中国改革开放》。北京:中共党史出版社,2009年。
- [34] Saxenian, A., *The New Argonauts: Regional Advantage in a Global Economy*. Boston: Harvard Business School Press, 2006.
- [35] Sequeira, S., N. Nunn, and N. Qian, “Immigrants and the Making of America”, *The Review of Economic Studies*, 2020, 87(1), 382-419.
- [36] Yang, D., “Migrant Remittances”, *Journal of Economic Perspectives*, 2011, 25(3), 129-152.
- [37] 余森杰,《加工贸易与中国企业生产率——企业异质性理论和实证研究》。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13年。
- [38] 袁义达、张诚,《中国姓氏:群体遗传和人口分布》。上海: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2002年。
- [39] Zhang, C., “Clans, Entrepreneurship, and Development of the Private Sector in China”, *Journal of Comparative Economics*, 2020, 48(1), 100-123.
- [40] 张国雄,“中国式现代化视野下的侨乡建设”,《华侨华人历史研究》,2023年第2期,第16—20页。

- [41] 张秀明,“改革开放以来侨务政策的演变及华侨华人与中国的互动”,《华侨华人历史研究》,2008年第3期,第1—10页。
- [42] 章元、陆铭,“社会网络是否有助于提高农民工的工资水平?”,《管理世界》,2009年第3期,第45—54页。
- [43] 张振江,“中国式现代化:华侨华人研究的新范式”,《华侨华人历史研究》,2023年第2期,第1—5页。
- [44] 赵子乐、林建浩,“海洋文化与企业创新——基于东南沿海三大商帮的实证研究”,《经济研究》,2019年第2期,第68—83页。
- [45] 赵子乐、林建浩、朱元冰,“企业家姓氏网络的出口外溢效应”,《经济学动态》,2020年第2期,第74—89页。

The Economic Welfare Impacts of Transnational Clan Networks: Evidence from Transnational Clan Genealogies

CHEN Fanghao ZUO Yibo*
(Jinan University)
LONG Denggao
(Tsinghua University)

Abstract: Surnames with a higher presence of overseas Chinese in the same region exhibit the following characteristics: (1) better housing conditions, but no significant improvement in educational attainment or labor income; (2) a higher likelihood of economic dependency on other family members; (3) lower labor force participation rates, shorter working hours, and a higher propensity for entrepreneurship. On one hand, the economic support from overseas relatives improves the living conditions of local members but crowds out some of their investment in human capital and labor participation. On the other hand, the clan networks provide access to overseas market information and financial support, facilitating engagement in export-oriented businesses and promoting entrepreneurial activities.

Keywords: clan networks; transnational clan genealogy; diaspora hometown economy

JEL Classification: Z13, F22, D13

* Corresponding Author: ZUO Yibo, Institute for Economic and Social Research, Jinan University, No. 601 Huangpu Avenue, Guangzhou, Guangdong 510632, China; Tel : 86-15035752285; E-mail: zuoyibo@stu2021.jnu.edu.cn.